

省女子戒毒所推进禁戒毒教育向社会延伸

“闪耀的桔灯”禁戒毒宣讲受高校师生欢迎

本报讯 (记者 安世乔) “希望我们的‘桔灯’永远闪耀、永远温暖,引导人们远离毒品,珍惜生命……”戒毒民警张冀伟的宣讲引起了热烈的掌声。11月14日,一场别开生面的禁戒毒宣传教育活动在河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举行。500人的会场座无虚席,大学生志愿者、戒毒人员家属、戒毒民警富有感染力的宣讲在广大学生中引起了共鸣。

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闪耀的桔灯”禁戒毒公益宣讲团成立于2017年6月。宣讲团充分发挥戒毒场所资源优势,突出故事性、情节性和互动性,更加贴近青少年群体的接受习惯和特点,在讲好戒毒故事中,传递禁戒毒知

识和拒毒技巧,更有效地提高全民禁戒毒意识。一年多来,“闪耀的桔灯”禁戒毒公益宣讲团共吸收25名民警、16名戒毒人员、13名戒毒人员家属成为宣讲团成员,累计开展所内所外宣讲50多次,受到广大青年学生的欢迎。

这次“携手共建无毒青春——‘闪耀的桔灯’高校行”宣传宣讲活动于11月14日下午在河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和石家庄铁道大学同时开启,活动在师生中引起强烈反响。据悉,宣讲活动将集中利用一个月时间,深入河北师范大学、河北科技大学、河北政法学院等高校,实现省会高校禁戒毒宣传教育全覆盖。

据了解,目前,吸毒人员中青

少年占相当大的比例。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的一项调查数据显示,近80%的戒毒人员缺乏对毒品问题的正确认知,这也是社会青少年群体误入毒窟的一个重要原因。“运用更鲜活的事例,让禁戒毒知识入脑入心,防范和减少新滋生吸毒人群,是‘闪耀的桔灯’禁戒毒公益宣讲团开展系列宣讲活动的一个重要初衷。”宣讲团民警这样告诉记者。

在宣讲中,戒毒民警运用一系列典型的戒毒事例,让听众在心理上受到极大的震撼。“我希望我女儿的经历能给大家敲响警钟。”戒毒人员家属勇敢地走到台上,用自己家庭的经历为大家现身说法。大学生志愿者用自己的

实践经历激发大家参与禁戒毒的热情。

在河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活动现场,还设置了仿真毒品展示区,通过专人讲解,加深了大学生对毒品的直观认识。宣讲中,设立了有奖问答、谈感受等互动环节。活动后,大学生们纷纷要求加入禁戒毒宣传队伍。

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所长汪国斌表示,将进一步推动禁戒毒宣传教育向社会延伸,更加突出青年群体既是受教育者也是禁戒毒参与者的双重定位,创新形式,丰富载体,增强实效,全面提高青年群体禁戒毒意识和能力,不断扩大禁戒毒人民战争的群众基础。

悬赏寻物者言而无信 捡拾者该咋办

□ 本报记者 张世杰

老高回家途中丢了电动车,急忙发出悬赏1000元的启事找包。结果,捡包者老孙拎着包来送还,老高反而不认账。老孙找到报社咨询:是否有权向老高要这笔钱?

原来,事发当天,老高在饭店与朋友聚餐后,骑电动车回家途中不慎将钱包掉落,包里装有现金、证件、平板电脑等物品。随后,在此经过的老孙发现了路上的钱包,捡了起来,并在现场等候了好大一會兒,最后见没人来找,便将钱包带回去暂时保管。而当天老高因为喝了酒,回家倒头便睡。直到第二天,老高醒了酒才发现自己的包不见了,但却不知道掉哪了。

心急的老高在朋友圈发布了一则寻物启事,并号召大家进行转发。老高在寻物启事中写道:“若有人将钱包在一周内归还,将给付酬金1000元。”老孙看到朋友转发的寻物启事后,便在规定的时间内与老高取得了联系,并将钱包归还了老高,同时向其索要酬金1000元。然而此时,老高却反悔了,声称拾金不昧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老孙不该见财起意,他愿支付其200元以表谢意。老孙有些气不过,事儿虽不大,但悬赏寻物者言而无信,按照法律规定,他这样的事有维权依据吗?

记者咨询了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律师霍帅祥。霍律师认为,我国《物权法》规定,权利人领取遗失物时,应当向拾得人或者有关部门支付保管遗失

物等支出的必要费用。权利人悬赏寻找遗失物的,领取遗失物时应当按照承诺履行义务。拾得遗失物,应当返还权利人。本案中,老高的寻物启事为悬赏而寻找遗失物的启事,即悬赏人以公开方式声明对完成一定行为的人支付报酬,具体表现为悬赏人具有向不特定人发布悬赏启事的真实意思表示以及相对人完成了启事规定的义务。

此外,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规定,悬赏人以公开方式声明对完成一定行为的人支付报酬,完成特定行为的人请求悬赏人支付报酬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

本案中,老高通过自己的朋友圈发布悬赏公告,并号召大家转发,视为老高以公开方式声明,对不特定人在一周内归还包的事宜做了悬赏启事。老孙在一周内归还包,已经履行了悬赏启事义务,老高拒付悬赏报酬的行为侵害了老孙的合法权利,老孙可向人民法院起诉或通过调解等方式主张权利。

拾金不昧和诚实守信都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于法于德,老孙应当归还包。老高既然做出悬赏启事,亦应诚信履约,支付悬赏报酬。

记者帮您忙

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 协
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 办

电话:0311-85280005 微信:jhuahushi

无证驾驶想要赖 交警一查现原形

本报讯 (记者 张世杰) 高速交警石家庄大队持续开展道路交通秩序整治行动,依法严查各类交通违法行为。一名无证驾驶人员遇到检查时想蒙混过关,最终在交警出具的证据面前低下了头。

11月7日下午,该大队三中队民警在辖区西古城高速收费站下路口对过往车辆进行盘查时,发现一辆冀A牌照的驾驶人神情紧张。民警查看其驾驶证时,发现驾驶证存在明显伪造痕迹。在核实身份信息时,该男子拍着胸脯表示,自己就是该驾驶证的合法持有人。民警经过核实,发现该男子未曾领取过机动车驾驶证,属于无证驾驶机动车。刚才还信心满满的男子一下泄了气。目前,该违法当事人被公安机关依法行政拘留。



为树立交通安全意识,打造和谐交通环境,日前,省公安厅通过各种方式积极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他们走向街头,进市场、进饭店、进企业,向群众宣讲交通安全知识,结合案例普及交通法规。图为交警在农贸市场发放宣传材料,提醒群众摒弃交通陋习,时刻关注交通安全。 本报记者 张世杰 摄

曲阳交警连续作战 一天逮住两名网上逃犯

按照上级机关统一部署,曲阳县交警大队在辖区范围内开展打击整治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全体民警充分发扬连续作战、不怕苦、不怕累的精神,全力打击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并对辖区内藏匿的网上在逃人员进行抓捕。近日,该大队民警在一天内抓获两名网上在逃人员。

10月26日13时许,该大队主管副大队长徐卫峰接举报,网上在逃人员张某某藏匿在保定市莲池区一小区内。徐卫峰迅速组织羊平中队张静涛等民警前往保定,并将此次抓捕行动向大队长冉立军作出汇报。冉立军高度重视此次抓捕行动,并立即对此次抓捕行动作出安排。民警到达保定后,对小区周边的环境进行了摸排,并在小区各个入口布置警力。在确定网上在逃人员张某某藏匿位置后,民警认真布控并对来往人员进行筛查,最终在小区门口将张某某抓获。目前,张某某已被移交有关部门做进一步处理。

10月26日14时许,该大队主管副大队长崔亚静带领辖区四中队全体民警在曲阳县朝阳北街对过往车辆驾驶人进行酒精检测。一辆轿车被民警拦停后,该车驾驶人打开车门迅速逃窜,四中队中队长田伟强带领民警立即追赶并将其抓获。随后,民警对该驾驶人进行了酒精测试,发现测试结果不构成酒驾。但该驾驶人的反常行为让崔亚静警觉,民警将其带回大队进行身份核查。经查,该驾驶人马某为网上在逃人员,民警迅速向县公安局领导作了汇报。经审批,马某已于当日被该大队刑事拘留,随后被移交内蒙古自治区警方。 张迪 霍群丽

曲周交警打造无缝隙管控格局 “围剿”假牌套牌假证违法行为

假牌套牌假证违法行为不仅直接扰乱道路交通秩序,而且具有严重社会危害性,极易造成交通事故,还存在与其他违法犯罪行为紧密相关的风险隐患。为确保道路安全,创造良好道路环境,近日,曲周县交警大队按照上级公安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强化部署,对假牌套牌假证违法行为开展集中查缉“围剿”,强力推进打击假牌套牌假证违法行为专项行动,取得了良好效果。

行动中,该大队加大执法力度,保持对假牌、套牌、假证等交通违法行为查处的高压态势,认真研判辖区假牌、套牌、假证交通违法行为发生的规律和特点,在城区重点路段、路口,采取固定检查、流动巡逻相结合的方式,强化路面管控,严查假牌、套牌、假证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全面加大重点区域、点段的打击力度,形成严密无缝隙的管控格局,预防和遏制因假牌、套牌、假证引发的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此外,该大队执勤民警对群众进行不间断的宣传教育,提高

广平交警五“钟”长鸣 全力预防冬季交通事故发生

近日,广平县交警大队坚持五“钟”长鸣,全面强化冬季道路交通安全管控,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发生。

忧患意识警钟长鸣,强化部署,落实责任。该大队召开专门会议进行动员部署,要求全体民警时刻绷紧事故防控之弦,努力把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抓深、抓细、抓出成效。

隐患排查警钟长鸣,狠抓源头,杜绝漏洞。该大队组织民警深入客货运场站及有车单位,对驾驶人日常开展的安全学习情况、年检情况等项进行认真细致的检查,切实抓好源头管理工作。

违法查处警钟长鸣,科学部署,管控路面。该大队提高路面见警率,每天在易发事故时段,采取流动巡逻与定点检查相结合、日常管理 with 集中行动相结合的方式,有针对性

推进全民普法 建设法治丰南

艾春

自“七五”普法工作开展以来,唐山市丰南区抓住“七五”普法工作时机,以推进依法治区为目标,以“法律九进、法治九建”活动为抓手,不断丰富载体、强化举措、搭建平台,全面开展全区普法工作,以求真务实的精神,推进法治丰南创建活动。

高起点科学谋划,高标准全面普法

大力实施“13679”法治宣传教育工程。即围绕“法治丰南”这一主线,规划普法工作蓝图,制定出台了《唐山市丰南区依法治区工作实施方案》,对重点内容量化分解、明确责任。

组建“三支普法队伍”,充实法治宣传力量。聘请20名专家学者任法治宣讲员;选派30名律师、法律服务工作者,深入基层,举办法治讲座或进行法律咨询解答;选调50名政法干警担任日常法治宣讲骨干。

搭建“六个普法平台”,拓宽法治宣传阵地。针对不同人群特点,搭建群众需求的法治宣传平台、全民学法平台、干部职工学法平台、村(居)民法学平台、青少年学法平台、经营(管理)者学法平台。

划分“七类重点人群”,确定法治宣传教育对象。根据行业特点、人员构成及所占社会人群比重,将普法教育对象细化为七类重点人群,分别是国家公职人员、企业干部职工、村(居)“两委”干部、村(居)民、青少年(学生)、市场经营(管理)者、特殊人群(流动人口、社区服刑人员、刑满释放人员)。

实施“法律九进”,开创法治宣传格局。一是法律进机关。坚持每年组织全区县处级和乡科级以下干部参加法律知识考试,聘请专家教授举办讲座。二是法律进乡村。组织律师、法律服务工作者深入农村开展法律宣讲活动。三是法律进校园。组织学生接受警示教育、法律征文、法治讲座等。四是法律进企业。在企业设立法治宣传长廊,组织召开“依法办企”座谈会。

五是法律进社区。在农村和社区开设“法律服务门诊”。六是法律进市场。在一些市场和各乡镇重点集贸市场悬挂法治标语、法治展牌、设置法治宣传栏。七是法律进广场。在重大节日和各纪念日,区普法办组织人员在广场开展法治宣传。八是法律进家庭。在全区20%的村设立了普法长廊或法治一条街,每个村确定25%住户开展“送法进家庭”示范点创建活动,印发法治宣传教育手册4.5万册。九是法律进景区。在运河唐人街景区、城区煤河公园景区等地建设法治文化公园。

创新普法宣传模式,力推法治区创建进程

一是阵地宣传模式。在运河唐人街景区建设了“丰南区宪法主题公园”,在河北华通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建设依法诚信经营示范企业试点,在重点村(居)打造法治文化一条街、法治公园、法治广场等,每个乡镇(街道)各自打造3至5个村居试点。二是资料宣传

模式。编印八种法律常识读本8万册,法治宣传彩页50万份,法治宣传购物袋12万个,百姓法律顾问系列丛书1万册。三是媒体宣传模式。积极运用区报、广播、电视、电子屏等各类普法平台开展宪法法律的学习宣传;充分发挥丰南普法微信公众号、丰南区公共法律服务微信群、民调通等新媒体平台作用,及时推送专题宣传内容。四是法治讲堂宣传模式。利用各村多功能厅开设“法治大讲堂”。五是文艺演出宣传模式。六是展示台宣传模式。围绕“12·4”宪法日等法律法规颁布实施纪念日,组织人员定期开展集中宣传活动。七是入户宣传模式。由“十户普法宣传员”、调解员在适当时期,入户发放普法读本、宣传单。八是活动宣传模式。通过举办法律知识竞赛、演讲比赛促进各类人员学习法律知识、宣传法律知识。

掀起全民守法新风,共享法治丰南硕果

近年来,丰南区通过开展全面普法,推动法治创建工作,全区上下真正形成了“知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风尚。2016年该区被评为全国“六五”普法先进县(区)。

领导干部坚持带头学法用法,并做到依法决策。各行政执法部门普遍建立健全了行政执法责任制、政务公开等一系列监督制约机制,法治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同时,进一步推进了农村民主法治化建设,不断完善了村民会议制度、村民代表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农村法治化管理水平得到全面提高。

随着法治建设的不断推进,丰南区治安、刑事案件发案率连年下降,校园刑事案件连续三年为零。良好的法治环境助推了全区经济的蓬勃发展,使全区各项经济指标居全市、全省领先地位,城市建设、美丽乡村建设、城乡统筹发展等工作稳步推进,人民群众幸福指数普遍提高。

(作者系唐山市丰南区委书记)